**质管部发〔2023〕064号 签发人：赖习敏**

**关于门店自查的通知**

各门店：

目前成都市场监管部门正在各个区进行现场检查，检查发现有问题的，可能被监管部门处罚。请各门店高度重视，立即全面自查，发现问题立即整改，规避监管风险。自查表详见附件一，请各门店自查后，将店长签字后的“自查表”拍照在2023年12月29日17:00前发到钉钉“门店质量管理-质管部”群。谢谢配合！

特别提醒：门店接受监管部门检查时，请各门店一定核实身份并留存检查人员相关证件信息、

质管部

2023年12月28日

主题词：关于 门店自查的 通知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8日印发

拟稿：何丹 核对：何玉英 （共印1份）